

德化县民政局文件

德政民函〔2025〕39号

答复类型：B

关于德化县政协第十一届四次会议 第25138号提案的答复

林东兴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农村独居老人关爱的建议》已收悉，县民政局对您长期关心支持我县养老事业发展表示衷心的感谢，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创新智慧养老服务。打造“平安通”试点县，通过线上线下智慧服务模式，为全县符合条件的2500名老年人购买居家养老信息化服务，提供语音、短信、定位、一键亲情呼叫、一键报警服务。通过一部热线电话实现提供助洁、助餐、助浴、助行、助残等“一站式”实体援助服务，养老服务“掌上办”；坚持“政府主导、机构支持、家庭参与”，强化与失能、部分失能

老年人共同生活的家庭照护者作用，促进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免费为 109 名家庭经济困难的老年人设置家庭养老床位，增强服务对象居家生活的安全性、便利性和舒适性，及时响应、应急处置服务对象的服务需求和异常情况。每年为困难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基础照护、探访关爱、健康管理、委托代办、精神慰藉等上门实体服务 10000 多人次。

二、创建远程监控服务。目前已在国宝乡猛虎村、上涌镇桂格村、雷峰镇李溪村、龙浔镇英山村等村（社区）进行试点建设视频监控，村干部可通过平台实现远程安全监控服务，解决了老人居所内存在的盲区问题，全天候、无死角守护老年人安全。同时，家属可以通过手机 APP 对安装在自家附近的监控进行实时查看、语音对讲，实现在外家属与老人、留守儿童实时互动，掌握老人和小孩的生活状况，实现沟通零距离。

三、探索互助养老服务。探索形成多种特色长者食堂与邻里互助模式。如赤水镇猛虎村以老党员、志愿者为主力，打造了老人互助平台，组织了老人义务互助组。这些互助组成员以就近原则联系几户留守老人，为他们提供生活生产、谈心交流、医疗护理、休闲娱乐等活动。坚持每月 2 日、17 日和重要节日定期“聚餐”，形成低龄助高龄的公益可持续模式，组织低龄老人轮值服务高龄老人，通过以老助老的形式为年长的老人提供服务，同时开展爱心理发、爱心义诊、爱心慰问及送餐服务等活动；英山村构建流动服务网与全民参与模式，采用固定食堂就餐与上门送餐相结合的方式，调动群众参与积极性，村民

义务承担烹饪、保洁等工作，形成“捐资-服务-关怀”闭环管理。互助养老服务模式不仅解决了留守老人的生活难题，还增强了相互间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四、落实政策兜底保障。一是落实好低保、特困人员兜底工作。现有低保对象 5346 人，每月发放低保金约 331 万元；特困供养对象 671 人，每月发放救助供养金约 100 万元。切实解决特困孤寡老人基本生活问题。二是制定《德化县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补助方案》，按生活自理、半护理、全护理 3 个档次，低保老年人（含低保边缘人员）每人每月分别补助 500 元、750 元、1000 元；其他老年人每人每月分别补助 200 元、400 元、600 元，有效缓解老龄化家庭特别是困难家庭的经济压力。三是做好经济困难失能老人集中照护服务。根据《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等群体集中照护服务工作的通知》（闽民规〔2025〕2 号）文件精神，德化县户籍的低保老年人，老年人能力评估为中度失能、重度失能、完全失能等级的老年人和高龄老年人，给予入住机构补助（扣除行政给付资金后补齐入住机构费用），目前有享受该政策的困难老年人 14 人，发放补助资金 13470 元/月。

五、推动社会参与。建立服务站点，购买致和社工在 18 个乡镇设立民政服务站，每个站点派驻站社工 1 名。在全省首创“爱心幸福城”服务模式，整合全县共建单位力量，搭建“爱心厨房”助餐平台，依托平台开展爱心巡回医疗、爱心理发、爱心电工、爱心顺风车等系列关爱活动。建立完善社会力量参与渠道，提供养老服务项目、需求信息，通过购买服务，实施

“乐龄陪伴”服务项目，为老年人提供特色个案服务；链接社会资源，开展助老服务，扶持志愿者协会、致和社工、憨鼠爱心小分队、圆梦社工等先进志愿服务组织，积极发动爱心人士捐资助老，全面提升老年人的幸福感。

感谢您对养老服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分管领导：陈国安

经 办 人：杨月媛

联系电话：23522357



抄送：县政协提案与文史办，县政府督查室。

德化县民政局办公室

2025年7月16日印发